

# 工会发展道路上的难忘瞬间

时间可以改变一切，也可以印证一切。在岁月的磨砺中，一些记忆非但没有模糊，反而深深镌刻在人们的脑海中。在中国工会十六大即将召开之际，本报撷取过去10年来中国工会在探索、坚持和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历史进程中的10个瞬间，与读者一起重温那些曾深刻影响中国工运事业发展的历史事件。

□本报记者 郑莉

## “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提出

2003年12月21日：这一天举行的全国总工会十四届三次主席团（扩大）会议，首次铿锵有力地提出“组织起来、切实维权”——“2004年工会工作的重点是：加强工会基层建设，发挥基层工会作用，关心职工生产生活，维护职工切身利益。概括起来，就是组织起来、切实维权。”一年后的同一天，全总十四届二次执委会议正式将“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确定为工会工作方针。

【感言】实践证明，这8个字深刻地影响着中国工会工作的走向。在此基础上，全总又先后提出“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的工会维权观，“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的企业工会工作原则，“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新型劳动关系，以及“信念坚定、立场鲜明、艰苦奋斗、勇于奉献、胸怀大局、纪律严明、开拓创新、自强不息”的工人阶级伟大品格等一系列新观点。这些精辟概括和科学论断，不断丰富着党的工运理论，为探索、坚持和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不断夯实理论基石。

## 叫响“农民工有困难找工会”



2006年1月6日：在全国工会学习贯彻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做好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中华全国总工会正式提出“农民工有困难找工会”口号。随后，又开展了为农民工办“10件实事”工作，涉及组建工会、追讨欠薪、法律援助、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障、帮扶救助、民主管理、教育培训、春节平安返乡等与农民工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问

题。时至今日，这些“实事”已成为工会维护农民工权益的重要载体，并为广大农民工带去实惠。

【感言】在维护权益的道路上，相对用工单位来说，劳动者个人总是处在弱势位置，农民工尤甚如此。正因如此，将农民工组织到工会中来，对于有效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至关重要。

事实上，早在2003年底召开的中国工会十四大便明确提出，进城务工人员是工人阶级的新成员，工会组织要切实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而全总总响亮地向全社会提出“农民工有困难找工会”，更是有着极强的现实针对性和重大意义。

如今，全国已有1.05亿农民工成为工会会员。与此同时，越来越多农民工真切感受到工会组织的力量；5年来，全总争取中央财政补助全国困难劳模、帮扶困难职工及农民工专项资金53.5亿元；各级工会帮扶中心帮扶困难职工和农民工3810.3万人次；帮助336.6万名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子女走进校园。“农民工有困难找工会”是承诺，更是实际行动。

## 沃尔玛建会“攻坚”首战告捷

2006年7月29日：这天的零时40分，25名身着沃尔玛装的年轻人走进福建省泉州市总工会大楼。此后两个小时中，这些来自沃尔玛晋江门店的员工按照中国工会章程，选举产生了工会主席、副主席和经审委员会主任——全球零售业巨头沃尔玛在华第一个工会组织宣告成立。消息不胫而走，迅速在全国乃至全世界引起高度关注。在随后的60天内，中国30个城市的62家沃尔玛分店全部建立了工会组织。

【感言】位居世界500强的沃尔玛，尽管在全球16个国家和地区开了6500家分店，雇员多达160万人，却因不建工会被外媒称为“工会之敌”。但，这个“惯例”被中国工会打破。“攻坚沃尔玛”，展现了中国工会无坚不摧的组织力量。

沃尔玛职工建工会的意义绝不仅在于其本身，它涉及工会工作和工运事业的全局。特别是昭示了这样一个道理：不论哪种所有制企业，只要在中国的土地上经营，都要毫无例外地依法建立工会组织，这是大势所趋。沃尔玛建会更带动了众多外企建立了工会组织。截至2012年底，世界500强在华企业建会3053家，建会率为91.9%。

## 《劳动合同法》在争议中实施

2008年1月1日：虽然经历了两年多的反复酝酿和激烈博弈，2007年6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依然高票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并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这部与每位劳动者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法律，自提起立法之日起就陷入了舆论争锋的漩涡中心，但其最终施行却有着不可磨灭的重大意义。

【感言】作为职工利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工会在推进《劳动合同法》的制定、贯彻和实施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后的5年中，全总参与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劳动合同法》的执法检查，各级工会向基层职工、企业广泛普及法律知识。特别是2013年《劳动合同法修正案》（草案）公开征求意见的55.7万条修改意见和建议中，绝大多数都来自职工群众和工会，创造了职工群众参与意见总数和意见相对集中两个“立法之最”。

事实证明，《劳动合同法》实施后，企业劳动用工趋向规范，职工的权益保护状况也得到明显改善。人社部2009年的一项统计显示，多数省区市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在90%以上，且劳动合同短期化现象减少，中长期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逐步成为主流。

## “共同约定行动”广泛开展

2008年12月29日：2008年中国经济受到国际金融海啸影响，一些企业订单减少，有的工厂停产，部分农民工提前返乡……这年的12月29日，在北京召开的全总十五届三次主席团（扩大）会议上，正式提出开展工会与企业、职工的“共同约定行动”：督促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带头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做到不裁员，稳定工作岗位，协商确定薪酬，及时发放工资，切实提高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引导广大职工立足本职、争创一流，积极主动献计出力，与企业共同应对危机、促进发展与和谐。

【感言】共同约定行动，以其抱团取暖、同舟共济的理念和对责任的合理分担与共赢思想，一经提出便迅速赢得了企业与职工的共同认可，并被各地工会、企业和职工付诸实践。很快，全国企业中形成了不裁员、少裁员，不减薪、少减薪，协商确定薪酬的良好氛围。同时，激发了职工无穷的工作热情和创新智慧，一大批为企业降耗增效的“金点子”不断涌现，最终实现了各方共赢。

## “两个普遍”的大力推动

2010年7月25日：这天召开的中华全

国总工会十五届四次执委会上，明确提出要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这就是时至今日仍被各级工会作为重点工作大力推动的“两个普遍”。2011年，全总制定了相应的3年工作规划，明确工会组建和工资集体协商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工作重点、主要措施、组织保障和工作要求。

【感言】最大限度地把职工组织到工会中来，并建立起可以实现劳资有效对话的平台，工会才能切实维护广大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基于此，各级工会集中开展了建会行动和工资集体协商建制行动。经过3年的努力，“两个普遍”目标超额完成——截至2013年6月底，工会会员总数达2.8亿人，全国基层工会组织达266.5万个；全国共签订集体合同244.6万份，覆盖职工2.76亿人。通过各级工会的努力，越来越多的人达成共识：实现“两个普遍”不仅有利于维护职工的根本权



益，而且有力推动了和谐劳动关系的构建，实现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与促进企业健康发展的共赢。

## 中国工会代表当选国际劳工组织正理事

2011年6月6日：这天，中国工会代表、中华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江广平以99票的高票数，成功当选国际劳工组织理事会工人组正理事。这是自1983年我国恢复在国际劳工组织的活动以来，中国工会代表首次当选工人正理事。1984年，中国工会开始参选工人理事，其间中国工会代表曾先后4次当选副理事。此次成功当选，是中国工会取得的外事工作重大的历史性突破。

【感言】中国工会历经28年的努力，终于

在这一天赢得期盼已久的收获。虽然中国是拥有劳动者最多的国家，中国工会是世界上最大的工会组织，但由于种种原因，中国工会在国际劳工领域的地位一直没能得到应有体现。而此次成功当选，被视为中国工会在国际工会运动中崛起的信号。其中凝聚了中国工会各方面工作取得的巨大进展。成为正理事，中国工会代表在国际工会运动和国际劳工事务机制中占据了较高位置，中国工会在国际工运领域拥有了更大的舞台和更多的发言权。同时，中国工会继续积极主动开展对外交往，全面正确宣传中国工会，扩大影响，发挥作用，推动国际工会运动健康发展的任务也更重更艰巨。

## 恶意欠薪入刑

2011年2月25日：这天下午，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

刑法修正案（八），将“恶意欠薪”正式列罪。这则消息令全国政协工会界委员们感到欣慰。

自2006年以来，来自全国总工会界别的全国政协委员连续5年提交“恶意欠薪入刑”的提案，这一做法曾招致一些人士的非议。但最终，严厉打击拖欠工资行为在全社会“达成共识”。

【感言】工资是劳动者的最主要生活来源，劳动者付出劳动之后，应当劳有所得，而且劳动者不应当也无法以自己的工资对企业的经营后果负责。随着“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理念的深入人心，对恶意欠薪是否入刑的争论声渐渐消失。从争议到共识，可以看到工会在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方面的重要作用。今天，人们把更多关注的目光投向普通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努力让这些创造财富的人更多分享改革发展成果。

## 工会“送温暖”20周年

2012年1月5日：这天，工会迎来一个重要时刻：全国工会送温暖活动开展20周年。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建设10周年座谈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各级工会秉持与时俱进的理念，创新实践丰富送温暖和帮扶中心的内涵外延，实现了送温暖和帮扶工作从自发到自为的飞跃。20年来，各级工会共筹集送温暖资金400多亿元，慰问困难职工家庭9757万户（次）；10年来，各级工会帮扶中心累计筹资近140亿元，帮扶困难职工和农民工4000多万人次。

【感言】中国工会十四大以来，各级工会走出了充满爱心、充满阳光的温暖之路——深入实施送温暖工程，建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如今，全国100%的地市级城市和应建县一级城镇全部建立了帮扶中心，并向乡镇街道和企业延伸。帮扶中心和帮扶站点成为名副其实的“工会维权的常设机构和形象窗口”。

从“两节”期间的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到经常性、多层次、多样化的帮扶网络，时间在流逝，内容在丰富，但工会帮扶工作的“中心思想”从未改变：切实推动解决职工群众特别是困难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职工群众的心坎上。

## 服务职工活动全面开启

2012年1月9日：这天下午，中华全国总工会召开视频会议，向全国发出了一个温暖亿万职工的动员令：在全国工会系统广泛开展“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这一活动被确定为2012年工会工作主线。

服务职工活动开展以来，各级工会成立服务职工工作组5.2万个，组织工会干部103万人次，深入40.1万家企业，走访慰问91.4万户困难职工和劳模家庭，与757.9万名一线职工、企业经营者交流，发放救助金8.6亿元。

【感言】数字没有温度，但其中折射出的工会组织深入基层、贴近职工的决心和行动却饱含温情。藉由这一活动，促进工会组织始终与职工群众“零距离”，进一步了解了职工生产生活与思想动态及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准确把握职工群众的愿望要求，倾听到职工群众呼声，及时了解职工群众需求，并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更重要的是，“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已成为工会组织扎根基层、工会干部贴近职工的响亮品牌，工会自身也从中获得了取之不竭的滋养和努力前进的动力。

# 领跑时代的行动楷模

他们中，有一线职工、技术人员、农民工和企业带头人，还有可敬可亲的工会干部。在这个伟大的时代，他们立足本职，取得了令人惊艳的成绩，实现了与时代共同成长。通往成功的道路，从来不会一帆风顺，而他们的成功故事告诉大家，在日复一日平凡甚至琐碎的工作中，只要守住理想、耐住寂寞，锐意创新、精益求精，就一定会迎来“春暖花开”的那一天，一定可以实现人生的价值。

在他们身后，是不断发展壮大中国工人阶级！透过这些“行动楷模”，可以感受到，在过去的十年来，全国亿万职工坚定跟党走，在各级工会组织的组织、引导下，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书写着时代领跑者的作用和风采。

□本报记者 张锐

## 李斌：“人人都能成为发明家”

【人物检索】李斌，上海电气液压气动工有限公司液压泵厂数控工段工人，高级技师、工程师，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模。

2010年，李斌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一线工人的身份登上了国家科技最高领奖台。正是凭借着对数控技术刻苦钻研、勇于创新的精神，李斌从一名普通工人成长为“工人专家”。

为了发挥李斌的示范带动作用，上海电气命名了“李斌班组”，建立了“李斌师徒工作站”和“李斌技师学院”，积极推广“李斌班组工作四法”。企业管理者深知，“有一个李斌，我们工厂就可以起步；有十个李斌，企业就能振兴。”

近年来，随着新产业、新设备、新工艺不断涌现，国家创新发展呼唤更多“李斌式”的优秀产业工人。正如李斌所说，创新是一个民族的灵魂，企业中的技术创新、技术改革的基本础，是在基层职工群众中。每一个人都能成为发明家，只要努力就会有所获。

多年来，李斌先后完成工艺攻关230多项，完成加工工艺编程1600多条，为企业增效2000多万元；自主设计刀具184把，技术革新、自制改进工装夹具82副，并获得多项专利。

【人物检索】窦铁成，中铁一局电务公司电力高级技师，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模。

2011年，窦铁成最高兴的事情就是拿到了他这辈子第一个专利证书——城轨地铁绝缘

装置设计专利。2009年以来，窦铁成从铁路建设工地来到地铁施工现场。虽然施工环境和工艺都变了，但通过勤学苦干、执着钻研，窦铁成很快又成了技术“大拿”。

“一个人可以没有文凭，但不能没有知识和技能。”从一名只有初中文化的普通工人，到成为掌握现代电力施工技术的“金牌工人”，窦铁成实现了由实干型工人向知识型工人的跨越。他先后主持安装大型铁路变配电所53个，解决施工技术难题超过50项，为所在企业创造和节约资金超过1400万元。同时培养了数百名徒弟，被大学生们称为“教授”。

随着中国铁路电力变配电技术的升级换代，窦铁成始终在不断充实着自己的知识库。而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科技水平的提升，对职工的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更多像窦铁成这样的知识型、技术型产业工人。

郭明义的事迹在媒体上广泛报道后，在全社会引发了群体效应。这也表明，无论在哪一个岗位，郭明义的爱岗敬业、奉献社会的高尚品质都是当今社会最需要的。这种精神会感染我们每一个人，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强大基础和不竭动力，激励更多劳动者不仅要成为这种精神的宣传者，更要成为践行者，立足自己的岗位，从小事做起，脚踏实地地把工作做好。

罗阳：“工作意味着责任和恪尽职守”

【人物检索】巨晓林，中铁电气化局集团一公司接触网段农民工，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北京市知识型职工先进个人，党的十八大代表。

2012年，巨晓林以农民工的身份当选为党的十八大代表。他深感责任重大，决心把全国农民工的呼声带到会场。身为全国2.5亿农民工当中的一员，巨晓林坚守“农民工也要懂技术”的信念，克服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掌握了大量从事本职工作所需要的新的知识和技能，成为全国铁路电气化施工行业出类拔萃的能工巧匠。

巨晓林创新施工方法43项，创造经济效益600多万元；他主编的《接触网施工经验与方法》，被配发给数千名接触网工作为工具书。他也成为知识型工人的代表、农民

罗阳曾说，“工作即意味着责任、意味着

恪尽职守”。投身祖国航空事业30年来，他兢兢业业、攻克克难，长年超负荷工作，带领工程技术人完成了多个重点型号研制，为我

国航空事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在罗阳身上，展现出几十万航空人身上的无私奉献的职业态度、追求卓越的进取精神、淡泊名利的高尚情怀。不仅在航空领域，在我国经济发展的各个领域当中，都有这样的一群人，他们自觉把人生理想、家庭幸福融入国家富强、民族复兴的伟业之中，把个人梦与中国梦紧密联系在一起，始终以国家主人翁姿态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出贡

献。郭明义对待工作尽职尽责，每天提前两个小时上班，15年如一日风雨无阻；无偿献血20年，累计献血量相当于自身总血量的10倍；平日省吃俭用，却先后资助了180名贫困学生……他的想法很简单，“我希望能带动更多人爱岗敬业、奉献爱心。而只要去做，人人都是雷锋。”

郭明义的事迹在媒体上广泛报道后，在全社会引发了群体效应。这也表明，无论在哪一个岗位，郭明义的爱岗敬业、奉献社会的高尚品质都是当今社会最需要的。这种精神会感染我们每一个人，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强大基础和不竭动力，激励更多劳动者不仅要成为这种精神的宣传者，更要成为践行者，立足自己的岗位，从小事做起，脚踏实地地把工作做好。

“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

【人物检索】杨丽，退休前任云南省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全国优秀工会干部、全国工会帮扶工作突出贡献者。

2012年1月，已经退休的杨丽，受邀参加了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的全国工会“送温暖活动开展20周年、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建设10周年座谈会”。而这位“老工会”也亲身见证了和推动了工会组织帮扶困难职工和维护职工权益的每一个过程。

“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杨丽把这句话当成自己的座右铭。为解决职工的事，多年来，她不知下了多少工夫，走入多少职工的家，却无暇照顾自己的儿女，每每看到困难职工，她总忍不住慷慨解囊，却忘记了自己也并不富裕。职工群众都把她当成“贴心人”。

“受职工之托，忠职工之事，解职工之难，暖职工之心”。在全国工会系统，正是因为有许许多像杨丽这样的优秀工会工作者，扎根一线，与职工群众摸爬滚打在一起，为职工群众做了大量的实事好事，使广大职工从他们身上感受到了工会组织的力量和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

陈有德：“真正热烈的掌声来自基层，来自职工”

【人物检索】陈有德，曾任浙江省义乌市人大常委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

为了给遭受不公、又无力保护自己的农民工们一个能听他们倾诉、为他们讨要公道的“家”，陈有德首创“工会社会化维权模式”的道路，引起社会关注。他也成了有名的“维权主席”。

在陈有德的推动下，义乌市总工会创新性地建立起一支专门的职工维权队伍，随之，在党委、政府的重视及劳动、司法等部门的支持下，一个以义乌市总工会职工法律维权中心为载体的社会化维权大网开始铺开：与各职能部门的密切配合，与媒体、律师事务所合作……工会维权单枪匹马为借风借力，走出一条社会化维权之路，并逐渐向全国工会系统推广。

深入职工之中，了解他们生活，体会他们疾苦，努力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从陈有德身上，看到的是越来越太多的工会干部，正在一步步地走近职工。在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随着经济成分的多元化，劳动关系的复杂化，职工群众更需要工会来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正因此，需要更多陈